

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永华明”）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该议案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、A股及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2）。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安永华明《关于变更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签字会计师的函》。安永华明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梁宏斌、王辉达作为签字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会计师王辉达已辞职，为按时完成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，更好地配合公司2021年度信息披露工作，指派肖啸接替王辉达作为签字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财务报告审计签字会计师为梁宏斌、肖啸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简历及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签字会计师肖啸，于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1年开始在安永华明专职执业，2018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肖啸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，且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



要求的情形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8 日